



GUOJIJINGJIFAXUE

国际经济法

● 翁国民 主编

杭州大学出版社

国际经济法

翁国民 主编



杭州大学出版社

国际经济法

翁国民 主编

*

杭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杭州天目山路 34 号)

*

浙江农业大学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19.25 印张 483 千字

1996 年 6 月第 1 版 1997 年 10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8001—13000

ISBN 7-81035-893-6/D · 062

定 价:22.50 元

目 录

第一编 导 论

第一章 国际经济法概述.....	(1)
第一节 国际经济法的概念与范围.....	(1)
第二节 国际经济法的基本特征	(23)
第三节 国际经济法的渊源与体系	(30)
第四节 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36)
第五节 国际经济法学研究的不同学说	(39)

第二编 国际货物贸易中的法律问题

第二章 国际货物买卖的法律调整	(50)
第一节 国际贸易与国际货物买卖	(50)
第二节 调整国际货物买卖活动的主要法律规范	(54)
第三节 国际货物买卖法的国际统一	(65)
第四节 国际产品责任法	(69)
第三章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	(93)
第一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概述	(93)
第二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成立的法律规定	(95)
第三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基本结构及主要条款.....	(109)
第四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当事人的基本权利义务.....	(121)
第五节 国际货物买卖中的所有权与风险转移问题.....	(134)
第六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违约及其救济.....	(142)
第七节 不可抗力与免责.....	(167)
第四章 管理与管制国际货物买卖的法律.....	(172)

第一节	概述	(173)
第二节	资本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管制	(175)
第三节	中国对外贸易管理的基本制度	(181)
第四节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和世界贸易组织	(201)
第五节	国际贸易条约与协定	(221)
第六节	管理与管制国际贸易的其他法律	(226)

第三编 国际技术转让中的法律问题

第五章	有关国际技术转让的法律制度	(241)
第一节	概述	(242)
第二节	国际技术转让合同	(255)
第三节	国际技术转让的法律调整	(270)
第四节	我国关于国际技术转让的立法与实践	(280)

第四编 国际服务贸易中的法律问题

第六章	国际服务贸易及其法律调整	(286)
第一节	国际服务贸易概述	(286)
第二节	有关国际服务贸易的主要法律规范	(292)
第三节	服务贸易总协定	(299)
第七章	国际运输服务贸易中的法律问题	(310)
第一节	国际运输服务贸易概述	(310)
第二节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	(312)
第三节	其他国际运输服务方式	(327)
第八章	国际保险服务贸易中的法律问题	(332)
第一节	国际保险服务贸易概述	(332)
第二节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保险	(336)
第三节	出口信贷保险	(350)
第九章	国际工程承包活动中的法律问题	(354)

第一节	概述.....	(354)
第二节	国际工程承包的招标、投标	(356)
第三节	国际工程承包合同.....	(364)
第四节	有关国际工程承包的法律.....	(369)
第十章	国际银行服务中的法律问题.....	(374)
第一节	国际银行服务概述.....	(374)
第二节	国际支付结算的工具.....	(376)
第三节	国际支付结算的主要方式.....	(381)
第四节	国际支付协定.....	(392)

第五编 国际投资活动中的法律问题

第十一章	国际投资法概述.....	(395)
第一节	国际投资与国际投资法.....	(395)
第二节	国际投资法的渊源与体系.....	(401)
第三节	国际投资法的基本问题.....	(402)
第十二章	国际直接投资的法律调整.....	(415)
第一节	国际直接投资概述.....	(415)
第二节	各国有关调整国际直接投资的法律.....	(418)
第三节	调整和促进国际直接投资的国际立法.....	(433)
第四节	中国的外商投资企业法.....	(440)
第十三章	国际间接投资的法律调整.....	(452)
第一节	国际借贷制度.....	(452)
第二节	国际证券制度.....	(473)
第三节	国际融资的担保制度.....	(483)

第六编 国际货币金融法律制度

第十四章	国际货币金融法律制度.....	(497)
第一节	概述.....	(497)

第二节	跨国货币的法律问题·····	(500)
第三节	跨国银行的法律问题·····	(512)
第四节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及其发展·····	(521)
第五节	巴塞尔协议和中国商业银行法·····	(529)

第七编 国际税收法律制度

第十五章	国际税收法律制度·····	(536)
第一节	概述·····	(536)
第二节	税收管辖权与国际重复征税·····	(539)
第三节	国际重复征税的避免与税收协定·····	(543)
第四节	国际避税与逃税·····	(547)
第五节	中国涉外税收的立法与实践·····	(552)

第八编 国际经济组织

第十六章	国际经济组织·····	(562)
第一节	概述·····	(562)
第二节	全球性的国际经济组织及其法律·····	(563)
第三节	区域性的国际经济组织及其法律·····	(568)

第九编 国际经济贸易争议的解决

第十七章	国际经济贸易争议的解决·····	(573)
第一节	概述·····	(573)
第二节	国际商事仲裁的法律规定·····	(580)
第三节	国际民事诉讼的法律规定·····	(595)
第四节	国际投资争议的解决与华盛顿公约·····	(598)
第五节	关贸总协定与世界贸易组织的争端解决机制 ·····	(604)

第一编

导 论

第一章 国际经济法概述

第一节 国际经济法的概念与范围

一、国际经济关系及其历史发展

马克思主义者认为,法律源于社会经济关系而又反作用于社会经济关系。一个法律部门的形成与发展无不取决于一定范围的特定社会经济关系的存在与发展。国际经济法的产生与发展,是与国际经济关系存在与发展的现实分不开的。

(一)国际经济关系的概念

1. 国际经济关系。

对国际经济关系(International Economic Relation)的概念,大致有广义和狭义两种观点。

持广义观点的学者认为:从国际社会的现实看,国际经济关系是国家与国家之间和超越一国范围的自然人、法人、国家和国际经

济组织相互之间的经济关系的总和。

持狭义观点的学者认为：国际经济关系就是国家相互之间的经济关系。

这两种观点在一点上是共同的，即认为国际经济关系是超越一国范围发生的。但广义的观点将国际经济关系的主体从国家扩大到了自然人、法人和国际经济组织，而狭义的观点则把国际经济关系的主体仅仅局限于国家。我们认为，广义的观点更符合国际经济关系的实际，国际经济法要调整的就是这样一种关系。

2. 国际经济关系的内容和范围。

从广义的国际经济关系概念出发，国际经济关系的内容应包括：

(1) 基于国际分工而产生的在商品生产、分配、交换过程中形成的国际经济关系；

(2) 在国际资金融通过程中形成的国际经济关系；

(3) 在国际劳务合作中形成的国际经济关系；

(4) 在国际资源的所有、开发、利用过程中发生的国际经济关系；

(5) 在国际技术转让过程中形成的国际经济关系；

(6) 其他和商品、资本、劳务的跨国境的流动有关的国际经济关系。

其范围包括：

(1) 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

(2) 国家与外国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个人之间的经济关系；

(3) 不同国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及个人相互之间的经济关系；

(4) 国际经济组织与各国及各国的企业、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之间的经济关系。

从横的方面看,包括超越一国范围的自然人、法人、国家、国际经济组织相互之间的国际经济流转关系。由于这种国际经济关系是在横的平面上展开的,因此我们不妨称之为横向的国际经济关系。

从纵的方面看,包括国家依据立法和国家之间通过国际条约、国际惯例对国际经济活动进行管理和管制过程中发生的关系。这部分关系我们可称之为纵向的国际经济关系。

可见,国际经济关系的内容十分丰富,范围非常广泛,具有其复杂性。

与国际经济关系的概念联系密切的概念有:世界经济关系与对外经济关系或涉外经济关系。

世界经济是全世界经济的各个互相联系、互相依赖、互相矛盾的部分的总和。这各个部分间的互相联系、互相依赖、互相矛盾即构成了世界经济关系。从其内容上看,它与广义的国际经济关系概念是一致的,只不过表述不同而已。

对外经济关系是站在某一国的立场上的说法,是指以一个主权国家为基点而与其他国家、外国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人发生的经济关系,也包括与国际经济组织发生的关系。这种对外经济关系在一国看来也就是涉外经济关系。对外经济关系是国际经济关系的组成部分。

(二)国际经济关系产生与发展的历史回顾

国际经济关系的产生,是与阶级、国家的出现相联系的。阶级与国家产生之后,人类最初在民族之间或部落之间所进行的产品交换与其他经济交往活动,其规模日益扩大,其形式更为多样,超越了单个国家的领土疆界而频繁地进行,从而形成了国际经济关系。但最初的国际经济关系,主要表现为以商品交换为内容的国际货物贸易关系,而且从参加这种关系的当事人的范围,这种关系的内容和规模等方面来看,都是十分有限的。

随着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国际经济关系也得到了发展。特别是在资本主义开拓了世界性的市场之后,全球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愈来愈具有世界性。“过去那种地方的和民族的自给自足和闭关自守状态,被各民族的各方面的互相往来和各方面的互相依赖所代替了。”^① 由于工业革命的影响,运输手段的改进,欧美的经济实力首先得到了扩张。为了攫取更大的经济利益,欧美一些经济强国利用自己的经济优势,在与亚洲、非洲、拉丁美洲一些经济落后的国家和地区的经济交往中,采取暴力与强制的手段,开展不公平的经济交往,甚至不惜通过战争,使亚、非、拉许多国家和地区相继沦为殖民地与半殖民地。疯狂的经济掠夺,必然引起这些国家和地区人民的顽强反抗。因此,这种掠夺与反掠夺的斗争成为相当长的时期内国际经济关系的一大特色,并成为以后国际经济关系领域内“南北矛盾”的历史渊源。

在对经济落后的亚、非、拉国家进行剥削、掠夺的活动中,为了争夺世界市场,瓜分经济利益,经济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间也展开了激烈的争夺。这种争夺在资本主义进入垄断阶段之后,表现得更为激烈,在无法调和时则发展成为世界性的战争。第一、第二次世界大战,正是这种矛盾激烈冲突的结果。而战争并未能消除这种矛盾,这种矛盾在国际经济关系的发展过程中仍长期存在。

在国际经济关系发展的过程中,出现了一些实行与资本主义制度完全不同的经济制度,具有与资本主义思想体系相对立的意识形态的社会主义国家,从而为国际经济关系注入了新的内容。社会主义国家与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成为国际经济关系的一个重要方面。在社会主义国家作为国际经济舞台上一支新的力量不断崛起的同时,许多亚、非、拉国家和地区纷纷摆脱殖民统治,在政治上取得了独立,并开始致力于本国经济的振兴。从本世纪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25页。

40 年代到 90 年代,近百个国家和地区相继独立,成为联合国成员国中的平等一员,给国际经济关系的发展带来了新的生机和活力。

(三)国际经济关系的现状

1. 现存国际经济关系的基本特点。

国际经济关系发展到今天,与以往相比,已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目前国际经济关系的基本特点可以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

(1)参加国际经济关系的主体广泛而且复杂。

目前,参加国际经济关系的主体不仅包括国家、国际经济组织,也包括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个人。特别是跨国公司,其国际经济交往中正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在国际经济关系中占据了重要地位。近年来,跨国公司无论是在经营规模上,还是在数量上都呈上升趋势。跨国公司在投资、贸易、技术转让等各个领域的积极活动是当今国际经济关系的一大特色。

(2)国际经济关系正向多极化发展。

这里的“极”,主要是指国际经济交往中足以形成一股较强大力量,在国际经济关系中能对其发展进程起到重大影响作用的国家或国家集团。国际经济关系多极化的特点是与世界范围内的区域经济一体化和经济集团化相联系的。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美国首先在国际经济领域取得了主导地位,而最近 20 多年中,欧洲各国与日本以及亚洲一些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力量有了迅速的增长,对美国的主导地位直接构成了威胁。同时,为了实现生产要素的优化组合,通过区域经济合作发挥各自的经济优势,一些国家先后采取行动,积极推进区域经济一体化运动。经过努力,实现区域经济一体化,建立自由贸易区和国际经济集团的大致轮廓已经基本形成。在欧洲,在欧洲经济共同体的基础上,从 1993 年以来着手实施建立统一大市场的计划,并进一步通过与欧洲自由贸易联盟之间的协议实现了欧洲两大经济集团之间的联合,从而使原来的欧洲经济共同体发展成为欧洲经济联盟。不仅如此,欧洲经济联盟

向东欧、中南欧甚至西亚扩张的势头也已十分明显。而其于 1999 年在联盟内使用统一货币欧元的计划如果得以顺利实现,其一体化程度将进一步提高。面对欧盟的势力不断壮大,美国也不甘示弱,建立美、加、墨自由贸易区的方案不仅已表现为三国间的协议,而且已迅速付诸实施。根据其发展计划,该自由贸易区将不断向南扩张,从而使其成为与欧洲经济联盟相对峙的美洲国家经济联盟。与此同时,亚太地区的一些国家也开始筹划亚太地区的经济一体化工作。1995 年大阪会议通过的《大阪宣言》和《行动议程》,为指导亚太地区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提供了一整套基本准则。一个包括环太平洋地区的亚洲、美洲、大洋洲众多国家在内的亚太经合组织呼之欲出。此外,在发展中国家范围内,还存在着许多一体化组织,越来越多的国家和地区为了共同的经济利益,正在结成或正在酝酿结成不同层次、不同形式、大小不一的各种经济集团,并通过这些经济集团开展经贸合作。

(3) 现存的社会主义国家正在进行经济体制与经营机制的改革,以适应国际经济交往的需要。

本世纪 80 年代以前,社会主义国家对整个世界经济活动的参与程度与范围都是十分有限的。僵化的经营机制与脱离实际的经济制度,严重阻碍了其对外经济活动的开展,使这些国家在很大程度上仍局限于一国范围内或同类国家范围内的经济交流,割断了国内市场与世界市场的联系。进入 80 年代,对外开放、积极参与国际经济技术交流成为这些国家改革的重要战略目标。尤其是中国,作为一个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大国,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正在逐步实现。由于确立了一套符合国际经济交往需要的经营机制,在最近的十几年中,中国的经济建设已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中国在国际经济领域中的作用正在不断得到加强。

(4) 由于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进行国际经济交往所必需的各

种手段也不断现代化。

科学技术在生产发展和经济竞争中的作用不断增强,现在的经济竞争将集中体现为科学技术水平的较量。同时,新技术的大量开发、应用,开辟了许多新的经济领域,使国际经济关系的内容日益丰富。

2. 现存国际经济关系的基本格局。

国际经济关系的基本格局是指以一定的经济力量对比为基础而形成的相对稳定的国际经济基本结构。现存国际经济关系的基本结构,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关系:

(1) 南北关系。

南北关系指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这方面的关系源远流长。广大发展中国家尽管在政治上已摆脱了殖民统治,取得了民族独立,但由于历史的原因,发展中国家从总体上看,经济仍十分落后,人民生活十分困难,而且也不具备平等地参与国际竞争的力量和条件。要谋求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必须对它们采取比较优惠的措施。另一方面,对发达国家来说,发展中国家至今仍是其工业品原材料和其他初级产品的主要来源地,也是其工业品的重要市场。因此,发达国家主要通过经济手段竭力控制这些国家,以稳定其原材料和初级产品的供应,同时也稳定其在发展中国家的工业品市场。随着发展中国家政治力量的加强,发达国家不得不承认其在国际经济关系中的应有地位,因而在处理南北关系问题上也逐渐放弃了一些包括使用武力在内的激烈手段,而主要通过对话、谈判等和平手段处理南北关系问题;广大发展中国家在用和平手段处理南北关系的实践中也日臻成熟,越来越善于运用自己的力量,以争取较好的谈判结果。南北关系发展到今天,尽管在南方国家与北方国家之间仍存在着许多矛盾,在某些方面、某些地区甚至仍有尖锐对立,但南北经济合作正逐渐成为南北经济关系的主流。南北经济合作,推动了世界经济的发展。南北关系无论

从其所包括的国家数量上看,还是从其对国际经济发展的意义来看,都构成了国际经济关系的主要方面,决定着整个世界经济的发展进程。

(2) 东西方经济关系。

这里主要是指社会主义国家与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国际经济秩序的策划者一直试图将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纳入战后世界经济体系中,而且事实上战后前苏联和东欧国家也并未完全中断与西方国家的经济联系。然而,在战后许多情况下,资本主义国家与社会主义国家间的经济关系是一种相互独立和相互对立的关系。特别是冷战使双方都致力于把东西方经济割裂开来,并且把这种经济割裂作为政治斗争的武器。以前苏联为首的经互会这一经济集团的出现,使各成员国之间开创出一种独立于战后世界经济体系之外的东方经济体系。这一独立的经济体系在与西方经济体系分庭抗礼的同时,积极开辟其在亚、非、拉发展中国家中的市场,以增强自身的力量。在 50 至 70 年代,东方经济体系内取得的经济成就是有目共睹的。在这一时期,两种经济体系并存,并展开了激烈的竞争,这种竞争促进了世界经济的发展。进入 80 年代以来,情况发生了戏剧性的变化,随着一些东欧国家的和平演变,前苏联的解体,以经互会为核心的东方经济体系土崩瓦解,一些国家和地区在经营机制的转变过程中,积极谋求加入到战后国际经济体系中去,向西方靠拢。政治和军事上的冷战结束了,经济上的依附开始了。与此同时,在 50 至 70 年代,几乎对世界经济毫无影响的中国,到 80 年代却取得了经济的持续高速度增长,它对国际经济关系的影响力随着其综合国力的增强不断加大。一种社会主义国家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之间消除经济对立、谋求合作发展的模式正通过中国的对外开放政策向世界各国推进。以中国为代表的现存社会主义国家,作为一支重要的经济力量,将在统一的国际经济体系中发挥重要作用。

(3)南南关系。

这主要是指发展中国家相互之间的经济合作关系。发展中国家有着共同的历史遭遇,又面临共同的经济 development 问题,因此,他们在许多方面有共同的目标和立场,在为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斗争中团结一致,显示了巨大的力量。但是,由于种种原因,发展中国家之间的经济发展水平在进入 80 年代以来表现得越来越不平衡。其实早在 70 年代利用石油危机,发展中国家中就已经出现了一批石油富国。这些国家中的大多数都是采取了一定的步骤,以便将自己拥用的石油收入中的部分资金用于资助其他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计划。80 年代,一批新兴工业化国家和地区相继崛起,这些国家的经济有了较大发展,但这些国家大多采用出口导向型的经济发展模式,因而往往在市场和技術等方面对发达国家有不同程度的依赖。而发展中国家中的最贫穷落后的国家,其经济状况却日益恶化,人民生活无法保障,严重制约着发展中国家整体经济水平的提高。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不平衡,决定了发展中国家之间利益与观点的不一致,因此,南方国家在继续合作的同时,矛盾和分化也不可避免。现在的南南合作,主要还是通过一些区域性经济组织和商品集团来实现的。由于发展中国家之间的矛盾与分化,发展中国家集体自力更生的力量面临被严重削弱的危险,这将使发展中国家争取自身发展的努力变得更加困难。因此,在南南关系问题上,尤其需要求大同存小异,需要更加紧密的团结与合作,以谋求共同发展和整体实力的增强。

(4)北北关系。

这是指发达国家相互之间的经济关系。在二次大战结束后的相当长的时期内,由于美国在国际政治经济上的主导地位,发达国家曾接受了一种以美国为首的国际经济体系,并在这一体系内找到了自己所需要的利益。这一时期,发达国家彼此之间的经济合作是主要的。但进入 80 年代以来,这种合作正逐渐被激烈的竞争与

矛盾所代替。美国正逐渐失去其在经济上的领导地位,而欧盟与日本的经济力量却日益强大,三足鼎立的局面已经形成。特别是冷战结束以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所要共同对付的目标不再存在,为了各自的利益,发达国家的各种矛盾与斗争变得越来越公开化。发达国家之间盛行的贸易保护主义,使各国之间的贸易摩擦十分激烈,成为发达国家之间经济关系中的突出问题。但是,在维护旧的国际经济秩序和如何对待发展中国家参加国际经济关系的问题上,他们的立场与观点还是大致相同的。因此,发达国家在相互竞争、冲突的同时,还需要适当的合作,以继续维护发达国家在现存国际经济体系中的地位。

总之,现存的国际经济关系,以南北关系为核心,各种关系互相交叉、互相渗透,不同国家之间的经济合作仍在继续得到加强。同时,以单个国家或集体的形式进行的经济竞赛也更加激烈地展开,世界经济已成为这种合作与竞赛的矛盾统一体。

二、国际经济法的产生及其发展阶段

法是社会关系的反映,是社会关系的调节器。同样,国际经济法的产生是以国际经济关系的产生与发展作为其客观前提的。与国际经济关系的发展阶段相适应,国际经济法的产生与发展也主要经历了以下几个阶段:

(一)国际经济法的萌芽阶段

自从阶级与国家产生以来,便有了跨越国界进行的商品交换活动,但此种商品交换活动是十分简单的。与此同时,作为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的,由国家制定认可并强制实施的法律成为调整人们之间相互关系的行为规范。这种规范当然也涉及到了对这一阶段所进行的跨国商品交换活动中所产生的社会关系的调整。这些调整跨国商品交换关系的法律规范实际上构成了最初的国际经济法规范的雏形。这一阶段所出现的调整国际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